不动产登记公告

NO：20260146

经初步审定，我机构拟对下列不动产权利予以登记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》、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、《不动产登记规程》等的规定，现予公告。如有异议，请自本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将异议书面材料送达我机构。逾期无人提出异议或者异议不成立的，我机构将予以登记。

异议书面材料送达地址：天门市新政务服务中心不动产登记 1 号窗口联系方式：0728—5289230

公示网址：http://www.tianmen.gov.cn/zwgk/bmhxzxxgkml/bm/szrzyhghj/zfxxgk/fdzdgknr/ggzypz/bdcdjgg/

序号	权利人（申请人）	义务人或原权利人	不动产权利类型	不动产坐落	不动产权证号或地号	不动产面积（㎡）	用途	备　注
1	马继堂	马金陵	房屋（建筑物）所有权/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	天门市蒋湖农场南区	荆沙蒋房丙字第 021-049071 号 荆沙国用（96）字第 160907071 号	房屋：90.65 土地：独用：26.55 共用：67.50	城镇住宅	土地证遗失，现实测共用宗地面积 184.87 平方米，本栋楼建筑占地面积 127.90 平方米。附分户面积明细表
2	彭宣明	彭宣明	房屋（建筑物）所有权/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	天门市蒋湖农场南区	荆沙蒋房丙字第 049072 号 荆沙国用（96）字第 160907072 号	房屋：89.78 土地：独用：26.55 共用：67.50	城镇住宅	土地证遗失，现实测共用宗地面积 184.87 平方米，本栋楼建筑占地面积 127.90 平方米。附分户面积明细表
3	魏贵焕	魏贵焕	房屋（建筑物）所有权/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	天门市蒋湖农场南区	荆沙蒋房丙字第 021-049070 号 荆沙国用（96）字第 160907070 号	房屋：91.53 土地：独用：32.40 共用：67.50	城镇住宅	土地证遗失，现实测共用宗地面积 184.87 平方米，本栋楼建筑占地面积 127.90 平方米。附分户面积明细表
4	叶国平	叶国平	房屋（建筑物）所有权/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	天门市蒋湖农场南区	荆沙蒋房丙字第 049073 号 荆沙国用（96）字第 160907073 号	房屋：89.78 土地：独用：31.50 共用：67.50	城镇住宅	土地证、房产证遗失，现实测共用宗地面积 184.87 平方米，本栋楼建筑占地面积 127.90 平方米。附分户面积明细表

天门市不动产登记局

2026 年 10 月 16 日